

曾都区社会保险结算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曾都区社会保险结算稽核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曾都区社会保险结算稽核局 2022 年度部门 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曾都区社会保险结算稽核局 2022 年度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专项支出、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曾都区社会保险结算稽核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随州市曾都区社会保险结算稽核局位于沿河大道 102 号。其前身为随州市曾都区干部培训考试中心，2018 年变更为社会保险结算稽核局，主要职能是负责全区社会保险业务经办机构各项社会保险业务办理的全程监督检查、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风险防控工作、全区就业专项资金全过程监督工作、全区社会保险扩面工作的监督检查、协助做好全区社会保险的综合分析统计工作。配合人社局相关股室调查处理社会保险遗留问题以及上级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曾都区社会保险结算稽核局部门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曾都区社会保险结算稽核局本级决算和 0 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纳入曾都区社会保险结算稽核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曾都区社会保险结算稽核局（本级）

曾都区社会保险结算稽核局主要设立办公室、稽核一股、稽核二股等三个股室。

第二部分 曾都区社会保险结算稽核局 2022 年度部门 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曾都区社会保险结算稽核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60.7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60.7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60.72	本年支出合计	58	260.7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2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260.74	总计	62	260.7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曾都区社会保险结算稽核局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60.72	260.7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0.72	260.7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60.72	260.7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04	综合业务管理	67.78	67.7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92.94	192.9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illegibl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60.7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60.74	260.74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60.72	本年支出合计	59	260.74	260.74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2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60.74	总计	64	260.74	260.74	0.00	0.0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曾都区社会保险结算稽核局		公开05表		
项目		金额单位：万元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60.74	192.96	67.7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0.74	192.96	67.78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60.74	192.96	67.78
2080104	综合业务管理	67.78	0.00	67.78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92.96	192.9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曾都区社会保险结算稽核局							公开06表	
人员经费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4.4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8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64.88	30201	办公费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43.98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3.86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2.79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4.24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91	30206	电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96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78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84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7.2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62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6.5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88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1.07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92.08	公用经费合计				0.8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曾都区社会保险结算稽核局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曾都区社会保险结算稽核局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曾都区社会保险结算稽核局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5.29	0.00	15.00	14.50	0.50	0.29	12.42	0.00	12.42	11.97	0.4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260.74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6.77 万元，下降 6.04%，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基本支出，压缩开支。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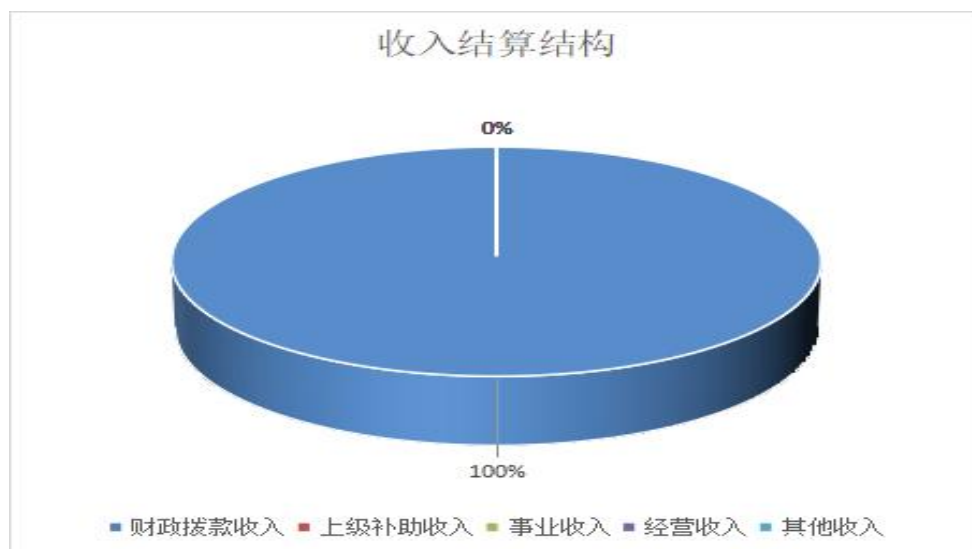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260.72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增加 22.15 万元，增长 9.28%，增加主要原因是增人增资。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60.72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其他收入 0 万元，

占本年收入 0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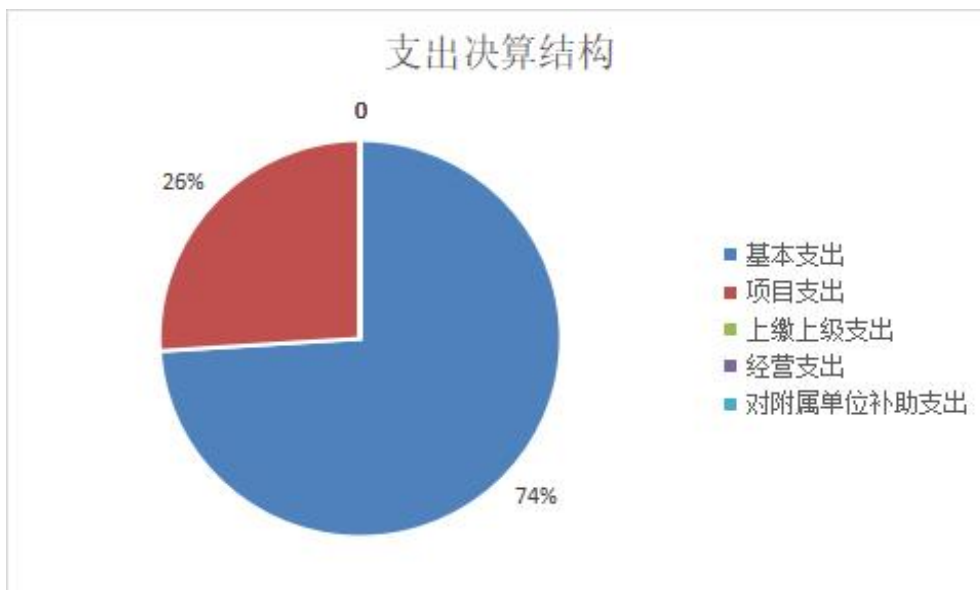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260.74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28.09 万元，增长 12%，增加主要原因是增人增资。其中：基本支出 192.96 万元，占本年支出 74%；项目支出 67.78 万元，占本年支出 26%；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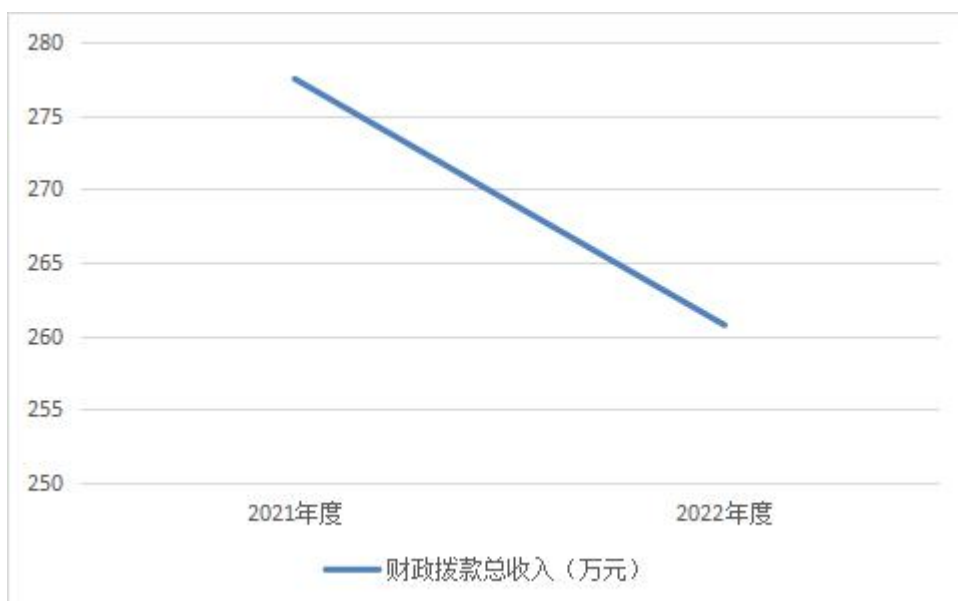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260.74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16.77 万元，下降 6.04%。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基本支出，压缩开支。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60.72 万元，比 2021 年度决算数增加 22.15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社会保障类业务增加，新招录 1 名三支一扶人员，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比年初预算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 2021 年度决算数无变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 2021 年度决算数无变化。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60.7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1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8.09 万元，增长 1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社会保障类业务增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支出比年初预算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60.7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60.74 万元，占 100%。主要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包括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社会保险，就业补助，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管理，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等方面的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60.7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0.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综合业务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67.78 万元，支出决算为 67.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一致。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192.9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2.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一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92.9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92.0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64.86 万元、津贴补贴 43.98 万元、奖金 3.86 万元、伙食补助费 2.79 万元、绩效工资 14.24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91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3.96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78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84 万元、住房公积金 7.23 万元、生活补助 16.5 万元、奖励金 1.07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5 万元。

公用经费 0.88 万元，主要包括：工会经费 0.88 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5.2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42 万元，完成预算的 8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实际支出为 12.42 万元。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比预算增加（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是：单位无因公出国（境）人员。

全年支出涉及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用于开展以下工作：无。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2.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2.8 %；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 11.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2.6 %，比年初预算减少 2.53 万元，主要原因是节约开支。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1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费 0.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 %，比年初预算减少 0.05 万元，主要原因是节约开支。主要用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29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减少。

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主要是开展社保基金稽核工作。2022 年共接待来访团组 0 个，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对象主要是无公务接待，主要是无公务接待。2022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非参公管理，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

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方便开展稽核工作。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2 个，资金 61.2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评价情况来看，2022 年度区社会保险结算稽核局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96.53 分。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价情况来看，结算稽核局绩效工作良好。一是全力实现国省统筹系统对接。二是积极开展疑点数据比对核查。2022 年对省下发的两批疑点数据全部核实完毕，追回违规领取待遇 4.08 万元。

附件 1：《2022 年度曾都区社会保险结算稽核局整体绩效自评结果》摘要版

《2022 年度曾都区社会保险结算稽核局整体部门自评表》

附件 1

2022 年度区社会保险结算稽核局整体绩效 自评结果

一、自评结论

（一）自评得分

2022 年度区社会保险结算稽核局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96.53 分。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执行率情况

社会保险结算稽核局主要职能是负责全区社会保险业务经办机构各项社会保险业务办理的全程监督检查、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风险防控工作、全区就业专项资金全过程监督工作、全区社会保险扩面工作的监督检查、协助做好全区社会保险的综合分析统计工作。配合人社局相关股室调查处理社会保险遗留问题以及上级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2、完成的绩效目标

一是全力实现国省统筹系统对接。

2022年7月，按照省人社厅、市人社局的统一安排，我区全面完成养老保险待遇项目清理工作，使省集中企保系统与全国统筹信息系统顺利实现对接，数据清理合格率达99%，超过省定95%的目标。省社保中心对我局委派业务骨干参与省厅数据清理、工伤统计、企保预算编制等突击任务给予了表扬。

二是积极开展疑点数据比对核查。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按照人社部、省人社厅、市人社局统一部署安排，以社保经办数据为基础，依托市大数据平台开展重复领取养老保待遇、死亡冒领、服刑在押人员违规领取等疑点数据比对工作，防范养老、失业保险待遇发放风险。2022年对省下发的两批疑点数据全部核实完毕，追回违规领取待遇4.08万元。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2022年稽核局为了规范项目资金管理，提高资金拨付效率，确保项目资金及时拨付，依据区财政局相关要求，在确保资金拨付合法、合规的前提下，及时、高效的拨付项目资金。专项资金实行单独核算、专项使用，对项目资金的拨付，都要求用途合理，手续齐全，极力避免专项资金被挤占、截留和挪用。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一）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进一步加大社会保险宣传力度，广泛开展社会保险法律及相关政策宣传活动，增强法律宣传普及的针对性和实效性，不断强化用人单位、劳动者的法律意识和参保意识，更加全面的推进综合治理工作。

2、努力扩大社会保险覆盖范围。继续以中小企业以及个体劳动者等中断缴费人员为扩面重点。依托镇（办、管委会）人社服务中心及各社区社保员对辖区内未参保企业调查统计，建立参保档案。

3、强化执法监督措施，加大实地稽核力度。以用人单位不参保，欠缴社会保险费等突出违法问题为重点，加大稽核稽查力度，切实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重点稽查已参保单位未参保人员，已参保人员未参加险种，推进“五险合一”统一征收，提高五项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

4、加强社会保险管理服务，提升社保业务经办水平。进一步规范业务流程，加强内控制度建设，加强社保信息管理系统建设，以作风建设为抓手提升优良作风，以强化培训为手段增强过硬技能，实现社会保险从“全覆盖”的目标。

（二）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我单位负责实施的 2022 年稽核局各项工作经费在决策上科学合理，项目管理上规范到位，基本达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2022 年部门经费绩效目标基本完成。

2022年度区社会保险结算稽核局绩效自评表

填报日期：2023.6.19

总分：96.53

单位名称	随州市曾都区社会保险结算稽核局				
基本支出总额	199.44万		项目支出总额	61.29万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支出 总额	315.54	260.73	82.63%	16.5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目标1(40分)：用于稽核局社会保险扩面、稽查稽核等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区相关社会保险基金稽核、预测预警工作	提供各项公共服务	政策标准	10
	成本指标	支出不超预算安排	≤45万	计划标准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各项支出不超出预算安排	计划标准	1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服务水平	进一步提升	计划标准	10
目标2(40分)：用于稽核局开展社会保险数据清理工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养老保险待遇项目清理工作	95%	政策标准	10
	成本指标	支出不超过预算	≤18万	计划标准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完善数据清理标准，全面提升数据质量	各项支出不超出预算安排	计划标准	10
	社会效益指标	实现省集中企保系统与全国统筹信息系统顺利对接	进一步完善	计划标准	10
约束性指标	资金管理	资金管理合规性	不设权重，酌情扣分，如出现审计等部门重点披露的问题，或造成重大不良社会影响，评价总得分不得超过70分。		
总分	96.53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目标完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我局将在区人社局的正确领导下，进一步聚力保障改善民生，完善社会保险服务，密切协调配合，抓好工作落实，推进曾都人社事业高质量发展。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在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门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涉密项目除外）。

1、曾都区社会保险结算稽核局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5 万元，执行数为 43.29 万元，完成预算 96.2%。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产出指标，本单位履行职责完成了项目任务目标，对重点工作办理落实程度达 100%；二是效益指标，积极稳妥推进社保制度改革迈出坚实步伐，企业养老保险数据清理工作完成顺利实现了省级统筹，为下一步实现全国统筹打下坚实基础。下一步改进措施：建议在考虑绩效项目的基础上，根据社会效果提高项目标准，以更好的为参保单位提供服务。使绩效评价与财务管理结合起来。一方面通过绩效评价，提高绩效使用；另一方面通过财务规范，使绩效项目有效利用，达到预期社会效果。

2、曾都区社会保险结算稽核局数据清理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8 万元，执行数为 18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数量指标，我区数据清理合格率达 99%，超过省定 95%的目标；二是效益指标，积极稳妥推进社保制度改革迈出坚实步伐，企业养老保险数据清理工作完成顺利实现了省级统筹，为下一步实现全国统筹打下坚实基础。发现的问题及原因：2022 年根据湖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办公室关于印发《全省城镇企业职工社会保

险数据清理工作方案》的通知（鄂人社办发[2019]25号）文件规定，下达数据清理工作经费18万元。该项目专项资金严格按专项经费进行管理，建立健全财务管理制度，做到专款专用，无挪用和截留现象。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对项目工作的全面领导，便于及时发现项目运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并加以改进。加强对日常工作规范和监督，防止在项目执行过程中出现偏差。

附件2：《2022年度区社会保险结算稽核局工作经费项目自评结果》摘要版

《2022年度区社会保险结算稽核局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区社会保险结算稽核局数据清理工作经费项目自评结果》摘要版

《2022年度区社会保险结算稽核局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区社会保险结算稽核局 工作经费项目自评结果

一、自评结论

（一）自评得分

2022 年度区社会保险结算稽核局工作经费项目自评得分 99.24 分。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执行率情况

绩效目标按 100% 执行。

2、完成的绩效目标

一是全力实现国省统筹系统对接。

2022 年 7 月，按照省人社厅、市人社局的统一安排，我区全面完成养老保险待遇项目清理工作，使省集中企保系统与全国统筹信息系统顺利实现对接，数据清理合格率达 99%，超过省定 95% 的目标。省社保中心对我局委派业务骨干参与省厅数据清理、工伤统计、企保预算编制等突击任务给予了表扬。

二是积极开展疑点数据比对核查。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按照人社部、省人社厅、市人社局统一部署安排，以社保经办数据为基础，依托市大数据平台开展重复领取养老保待遇、死亡冒领、服刑在

押人员违规领取等疑点数据比对工作，防范养老、失业保险待遇发放风险。2022 年对省下发的两批疑点数据全部核实完毕。

（五）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2022 年稽核局工作经费项目资金 45 万全部拨付到位，用于完成稽核局各项工作任务。本单位工作经费项目专项资金严格按专项经费进行管理，建立健全财务管理制度，做到专款专用，无挪用和截留现象。由主管部门严格管理和监督，达到了预期目标。稽核局在人社局党组的正确领导下，进一步聚力保障改善民生，完善社会保障，维护社会稳定。抓好各项工作落实，超额完成工作。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下一步改进措施

建议在考虑绩效项目的基础上，根据社会效果提高项目标准，以更好的为参保单位提供服务。使绩效评价与财务管理结合起来。一方面通过绩效评价，提高绩效使用；另一方面通过财务规范，使绩效项目有效利用，达到预期社会效果。

2、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项目支出与预算安排紧密结合，根据预算情况开展工作。

2022年度区社会保险结算稽核局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日期:	2023. 6. 19			总分: 99.24	
项目名称	随州市曾都区社会保险结算稽核局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区人社局	项目实施单位	随州市曾都区社会保险结算稽核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省专项 ☐ 3、中央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45	43.29	96.20%	19.2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全区相关社会保险基金稽核、预测预警工作	稽核局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按计划完成工作任务。	政策标准	20
	成本指标	支出不超过预算	≤45万	计划标准	20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优化资源配置, 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各项支出不超出预算安排	计划标准	20
	社会效益指标	完善社会保障, 维护社会稳定	进一步提升	计划标准	20
总分	99.24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目标完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合理分配及使用项目资金, 项目预算力求更精准。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在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门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挡,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区社会保险结算稽核局 数据清理工作经费项目自评结果

一、自评结论

（一）自评得分

2022 年度区社会保险结算稽核局数据清理工作经费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执行率情况

绩效目标按 100% 执行。

2、完成的绩效目标

稽核局为规范联网数据上报和质量整改工作，持续开展问题数据核查清理，完善数据清理标准，全面提升数据质量。按照省人社厅、市人社局的统一安排部署，我局成立工作专班，制定数据清理工作方案，分阶段，有计划，全员参与，对一人多号清理数据、省集中系统上线前带标入库数据、全国统筹数据等 11 万余条数据进行清理，保障数据安全，确保业务数据在数据整理过程中不丢失、不失真。我区数据清理合格率达 99%，超过省定 95% 的目标。

（六）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2022 年根据湖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办公室关于印发《全省城镇企业职工社会保险数据清理工作方案》的通

知（鄂人社办发[2019]25 号）文件规定，下达数据清理工作经费 18 万元。该项目专项资金严格按专项经费进行管理，建立健全财务管理制度，做到专款专用，无挪用和截留现象。由主管部门严格管理和监督，达到了预期目标。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下一步改进措施

加强对项目工作的全面领导，便于及时发现项目运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并加以改进。加强对日常工作规范和监督，防止在项目执行过程中出现偏差。

2、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项目支出与预算安排紧密结合，根据预算情况开展工作。

2022年度区社会保险结算稽核局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日期：2023. 6. 19 总分：100

项目名称	随州市曾都区城镇企业职工社会保险数据清理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区人社局	项目实施单位	随州市曾都区社会保险结算稽核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省专项 ☐ 3、中央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8	18	100.00%	2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完成养老保险待遇项目清理工作	95%	政策标准	20
	成本指标	支出不超过预算	≤18万	计划标准	20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完善数据清理标准,全面提升数据质量	各项支出不超出预算安排	计划标准	20
	社会效益指标	使省集中企保系统与全国统筹信息系统顺利实现对接	进一步完善	计划标准	2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目标完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我局将进一步规范联网数据上报和质量整改工作,持续开展问题数据核查清理,完善数据清理标准,全面提升数据质量。配合做好企业养老保险数据向新系统迁移工作。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在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门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三）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至部门决算公开时已经应用的情况。已完成本年度部门绩效评价结果。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拟应用情况。至部门决算公开时还未应用但拟应用的情况。至部门决算公开时已完成本年度部门绩效评价结果。

十四、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的部门（单位）参照部门预算公开的范围、体例和内容进行公开。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

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包括：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社会保险，就业补助，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管理，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等方面的支出。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

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 “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 其他专用名词。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2 年度曾都区社会保险结算稽核局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1、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以及当年区委区政府布置的重点工作。

区稽核局 2022 年度总支出 260.7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9.44 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 187.38 万元和商品和服务支出 12.06 万元）；项目支出 61.29 万元（主要包括：随州市曾都区社会保险结算稽核局工作经费 43.29 万元，曾都区城镇企业职工社会保险数据清理工作经费 18 万元。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单位人员日常公用经费、办公费、水电费、物业费、工会经费、差旅费、宣传费用及其他商品和服务等支出。）

贯彻落实国家和全省养老、失业保险关系转续实施办法和基础养老金统筹办法，执行养老、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基金及其补充保险基金管理和监督的有关制度，承担全区相关社会保险基金稽核、预测预警工作。

2、简要概述年度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以社保基金管理“提升年”行动为抓手，推进监督检查工作的常态化、规范化和智能化，多措并举排查基金风险隐患、堵塞基金风险漏洞，切实维护社保基金安全。严格开展数据清理核查，对部、省级平台下发疑点数据核查率 100%。对基金监督工作设置专人专岗，加强社保基金监管系统运用。

（二）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简要概述部门自评组织实施过程等相关情况。

我单位接到区财政局关于做好 2022 年度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后，领导高度重视，财务股室及业务股室相关人员开办专题会议，制订绩效自评工作方案，为按时按质完成绩效自评

工作提供有利条件。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2022 年项目支出与预算安排紧密结合，根据预算情况开展工作，严格按照财政预算执行，各项支出不超出预算安排。

2.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本单位履行职责完成了项目任务目标。实际完成率约为 100%。年度责任目标考核合格。单位对重点工作办理落实程度达 100%。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积极稳妥推进社保制度改革迈出坚实步伐，企业养老保险数据清理工作完成顺利实现了省级统筹，为下一步实现全国统筹打下坚实基础。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社会公众服务满意度，2022 年度目标值为 $\geq 95\%$ ，我区实际完成值为 100%，目标已完成，目标完成度 100%。

二、2022 年度曾都区社会保险结算稽核局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1、简要概述项目立项目的和年度绩效目标。

贯彻落实国家和全省养老、失业保险关系转续实施办法和基础养老金统筹办法，执行养老、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基金及其

补充保险基金管理和监督的有关制度，承担全区相关社会保险基金稽核、预测预警工作。严格开展数据清理核查，对部、省级平台下发疑点数据核查率 100%。对基金监督工作设置专人专岗，加强社保基金监管系统运用。

2、项目资金情况。

对相关社会保险基金稽核、部、省级平台下发疑点数据核查，开展城镇企业职工社会保险数据清理等工作经费及人员费用 45 万元。本项目经费在 2022 年度一次性下达，这项经费主要用于单位人员日常公用经费开支，实际支出 43.29 万元，绩效考核情况为优。

（二）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简要概述部门自评组织实施过程等相关情况。

我单位接到区财政局关于做好 2022 年度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后，领导高度重视，财务股室及业务股室相关人员召开专题会议，制订绩效自评工作方案，为按时按质完成绩效自评工作提供有利条件。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2022 年项目支出与预算安排紧密结合，根据预算情况开展工作，严格按照财政预算执行，各项支出不超出预算安排。

2.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本单位履行职责完成了项目任务目标。实际完成率约为

100%。年度责任目标考核合格。单位对重点工作办理落实程度达 100%。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积极稳妥推进社保制度改革迈出坚实步伐，企业养老保险数据清理工作完成顺利实现了省级统筹，为下一步实现全国统筹打下坚实基础。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社会公众服务满意度，2022 年度目标值为 $\geq 95\%$ ，我区实际完成值为 100%，目标已完成，目标完成度 100%。

三、2022 年度曾都区社会保险结算稽核局数据清理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 基本情况

1、简要概述项目立项目的和年度绩效目标。

贯彻落实国家和全省养老、失业保险关系转续实施办法和基础养老金统筹办法，执行养老、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基金及其补充保险基金管理和监督的有关制度，做好养老保险待遇项目清理工作，使省集中企保系统与全国统筹信息系统顺利对接。

2、项目资金情况。

开展城镇企业职工社会保险数据清理等工作经费及人员费用 18 万元。本项目经费在 2022 年度一次性下达，这项经费主要用于单位人员日常公用经费开支，实际支出 18 万元，该项目专项资金严格按专项经费进行管理，建立健全财务管理制度，做到专款专用，无挪用和截留现象，绩效目标考核情况为优。

（二）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简要概述部门自评组织实施过程等相关情况。

我单位接到区财政局关于做好 2022 年度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后，领导高度重视，财务股室及业务股室相关人员召开专题会议，制订绩效自评工作方案，为按时按质完成绩效自评工作提供有利条件。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2022 年项目支出与预算安排紧密结合，根据预算情况开展工作，严格按照财政预算执行，各项支出不超出预算安排。

2.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本单位履行职责完成了项目任务目标。实际完成率约为 100%。年度责任目标考核合格。单位对重点工作办理落实程度达 100%。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积极稳妥推进社保制度改革迈出坚实步伐，企业养老保险数据清理工作完成顺利实现了省级统筹，为下一步实现全国统筹打下坚实基础。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社会公众服务满意度，2022 年度目标值为 $\geq 95\%$ ，我区实际完成值为 100%，目标已完成，目标完成度 100%。